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TERNATIONAL GENIUS COMPAN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International Genius Company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宣佈，本公司普通股 (「股份」)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買賣的每手買賣單位將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星期三) 上午九時正起由 6,000 股股份更改為 2,000 股股份。

股份現時以每手買賣單位 6,000 股股份進行買賣。董事會預期，減少每手買賣單位將降低投資者購買股份的門檻，從而促進股份買賣及提高其流動性，這將使本公司能夠吸引更多投資者，繼而擴大本公司的股東基礎。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生效後，股份將以每手買賣單位 2,000 股股份進行買賣。根據股份於本公告日期在聯交所報收市價每股 6.11 港元計算，每手買賣單位的股份市值於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前為 36,660 港元，於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後將為 12,220 港元。

每手 2,000 股股份的新買賣單位乃經考慮過往年度股份的平均成交價 (不包括股份成交價的任何短期重大波動) 後釐定。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將不會導致本公司股東的相對權利發生任何變動。由於上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將不會產生零碎股份 (有關變動生效前已存在者除外)，故毋須就碎股的買賣對盤作出碎股安排。董事會認為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無意於未來 12 個月內進行其他可能對更改每手買賣單位擬定目的構成削弱或否定影響的公司行動，且本公司並無於未來 12 個月內進行任何

集資活動的任何具體計劃。然而，董事會不能排除本公司將於合適集資機會出現時進行債務及／或股本集資活動以支持本集團未來發展的可能性。本公司將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適時就此另行刊發公告。

預期時間表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預期時間表載列如下：

| 事件 | 香港日期及時間 |
|--|-----------------------------|
| 刊發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公告..... | 二零二三年五月九日 (星期二) |
| 以現有股票(每手買賣單位為6,000股股份) 免費換領新股票(每手買賣單位為2,000股股份)的首日 ... | 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六日 (星期二) |
| 以每手買賣單位6,000股股份於原有櫃位進行股份 買賣的最後一日 | 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 (星期二) |
| 將每手買賣單位由6,000股股份更改為2,000股股份的 生效日期 | 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星期三) |
| 以每手買賣單位6,000股股份進行股份買賣的 原有櫃位變更為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股份 進行股份買賣的櫃位..... | 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星期三)上午九時正 |
| 以每手買賣單位6,000股股份進行股份買賣的 臨時櫃位開放..... | 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星期三)上午九時正 |
| 並行買賣股份(以每手買賣單位6,000股股份及 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股份進行)的首日 | 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星期三)上午九時正 |
| 以每手買賣單位6,000股股份進行股份買賣的 臨時櫃位關閉..... |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 (星期二)下午四時十分 |
| 並行買賣股份(以每手買賣單位6,000股股份及 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股份進行)的最後一日 |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 (星期二)下午四時十分 |
| 以現有股票(每手買賣單位為6,000股股份) 免費換領新股票(每手買賣單位為2,000股股份) 的最後一日(以及最遲交回股票予本公司股份 過戶登記處的時間)..... |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 |

換領新股票

本公司股東可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包括首尾兩日)營業時間內將其每手買賣單位為6,000股股份的現有股票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免費換領每手買賣單位為2,000股股份的新股票。於有關期限屆滿後,現有股票須就每發行一張每手買賣單位為2,000股股份的新股票或就每交回一張現有股票(以涉及股票張數較多者為準)支付2.50港元(或聯交所可能不時指定的有關較高金額)的費用,方獲受理進行換領。預期新股票將可供本公司股東於現有股票交付股份過戶登記處換領股票後10個營業日內向股份過戶登記處領取。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三)起,所有新股票將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股份發行(碎股或股份過戶登記處另有指示者除外)。每手買賣單位為6,000股股份的所有現有股票將繼續作為有關股份的有效所有權憑證,並可有效用作轉讓、交付及結算用途。除每手買賣單位的股份數目有所變動外,新股票(每手買賣單位為2,000股股份)的設計及顏色將與現有股票(每手買賣單位為6,000股股份)相同。

承董事會命
International Genius Company
主席及執行董事
吳宇博士

香港,二零二三年五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i)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吳宇博士及林烽先生;(ii)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孫丘珍女士及戴承延先生;及(iii)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勞恒晃先生、王軍生先生及葉仕偉先生。